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
第二十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2011 年 1 月 4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5 分至 4 時 45 分

地點:九龍觀塘同仁街觀塘政府合署 3 樓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陳振彬先生, SBS, JP

副主席

蘇麗珍女士

議員

陳國華先生, MH

陳汶堅先生

陳百里博士

陳華裕先生, MH

張順華先生

周耀明先生

蔡澤鴻先生

范偉光先生

符碧珍女士

馮錦照先生, MH

馮錦源先生

馮美雲女士

徐海山先生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劉定安先生

梁芙詠女士, BBS, MH

林亨利先生, MH

馬軼超先生

麥富寧先生

伍兆祥先生, MH

吳耀民先生

柯創盛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潘兆文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施能熊先生

鄧志豪先生

鄧咏駿先生

黃啓明先生

黃偉達先生

林家強先生
林建華博士, MH
林 峰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姚柏良先生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區慶源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徐耀良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趙啓丁總警司	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
劉識添總警司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指揮官
莫鵬程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2(九龍)
吳家謙先生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石如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陸智剛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韓祖耀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馬錦全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梁卓文先生, JP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議項 I
勞月儀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2	)

杜錦蕙女士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九龍 4	)議項 II
張芝明女士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九龍 3	)
李美芬女士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九龍 11	)

李樹榮博士	市區重建局觀塘項目總監	)議項 III
鄧文雄先生	市區重建局觀塘項目總經理	)
蘇毅朗先生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高級經理	)

秘書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列席者：

陳華添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鄭家寶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錫恩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呂東孩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

議項 I－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與區議員會面

2. 主席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署長梁卓文先生(下稱“梁署長”)、助理署長勞月儀女士及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石如東先生出席會議，討論有關食物及環境衛生的事宜。
3. 梁署長介紹署方的主要工作，並闡述未來一年署方的工作重點涵蓋《食物安全條例草案》的立法進程、拓闊食品來源渠道以穩定供應及物價、公共街市管理及小販發牌檢討等範疇。
4.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 4.1 葉興國議員指出隨着居民陸續入伙，在牛頭角佐敦谷房屋計劃下的商場及超級市場未能滿足居民的生活所需，及查詢署方：
(i)會否與房屋署合作在規劃階段因應人口需要在該處加入街市設施，若不會的話，能否擴大現有街市的規模；(ii)會否加強牛頭角一帶有牌活動小販的規管，避免問題惡化。
 - 4.2 陳華裕議員建議署方：
(i)與持份者全面檢討過時的規管商販非法擺賣政策，以免影響居民的日常生活；(ii)檢討空置街市檔位的情況，以解決空置的問題，例如引入社企單位；(iii)跟進市中心非法張貼街招、開源道一帶易拉架及市中心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等問題。
 - 4.3 張順華議員建議署方加強專責處理樓宇滲水問題的屋宇署/食物環境衛生署聯合辦事處(觀塘分處)(下稱“聯合辦事處”)的工作，以減少個案等候時間及將測試方法現代化，同時改善與屋宇署之間的協調機制。

- 4.4 林家強議員讚賞署方推行街市熟食檔位轉手予助手的政策，並建議署方考慮與領匯公司商討可否在其轄下的街市推行類似政策。
- 4.5 劉定安議員建議署方：(i)考慮街市檔位轉手予助手的政策亦適用於固定攤檔商販；(ii)從立法層面解決有關改善聯合辦事處工作效率的問題。
- 4.6 梁美詠議員讚賞署方推出一次性街市檔位轉讓予助手的政策、發出新的售賣雪糕牌照及公共潔淨措施，同時建議署方：(i)檢討如何改善聯合辦事處在未能入屋的情況下便取消個案的問題；(ii)加強街市抽風系統及加裝空調設施；(iii)全面檢討商販政策。
- 4.7 黃偉達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在牛頭角街市加設斜台方便長者、防治鼠患、加設一條通往下層的行人電梯、增加空調系統，以及增設免費街市接駁巴士方便居民來往街市。
- 4.8 麥富寧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強改善秀茂坪街市的空調系統及改善營運環境；(ii)加強觀塘區的街道管理，以取締街邊熟食小販。
- 4.9 柯創盛議員讚賞署方地區員工的工作，並建議署方：(i)改善聯合辦事處的工作效率，特別是在第三階段將個案轉予外判公司的時候；(ii)優化及檢討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的職能。
- 4.10 簡銘東議員建議署方在即將實施最低工資之際監管署方外判公司落實上述工資水平的情況。
- 4.11 鄧志豪議員建議署方檢討聯合辦事處外判公司以查無實據的理由結束個案的情況。
- 4.12 馮美雲議員查詢署方如何改善瑞和街檔位污水流入雨水渠令水質變差的問題。
- 4.13 黎樹濠議員指出樓宇滲水可能是由於屋宇結構改動所致，建議政府須從整體政策上解決問題。

5. 署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5.1 樓宇滲水問題：由於有關投訴數字不斷增加，署方正計劃增聘衛生督察公務員職位，加強支援相關工作。署方傾向透過業主雙方以調解方式處理有關問題，並感謝議員對署方前線員工工作的肯定。署方亦會與相關部門及其承辦商了解問題所在，以便予以改善。

5.2 街市管理：由於牛頭角街市屬舊式設計，未必能夠配合及負荷加裝空調系統所需的電壓。同時，街市商販也未必同意加裝空調系統，因為所有檔主需分擔有關空調系統的營運費用開支，而在施工期間亦會影響檔戶營運，因此署方需要諮詢相關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及評估檔戶的需求。待署方確認相關持份者的意向後，才會進行工程可行性研究。就議員提出的街市管理問題，署方會積極跟進。署方亦澄清租戶轉予助手是將檔位租約轉讓，而非將小販牌照轉讓，而小販牌照的轉讓只限於直系親屬，目前適用於街市租戶的一次性租約轉讓安排是為解決歷史引致的公眾街市攤檔經營者身分問題。

5.3 署方執法問題：署方指每星期皆會進行巡查及特別行動，包括檢控違例人士，以處理易拉架阻街、熟食檔引致的環境清潔等問題等等。長遠來說，則有賴商戶自律，保持附近環境清潔。如有需要，署方會聯同相關政府部門採取聯合執法行動，以及在區議會及地區管理委員會層面商討須採取的適當策略。署方的地區環境衛生總監亦會與地區人士(包括區議員)緊密溝通，包括收集區內黑點的資料，以便加強執法力度。

5.4 主席建議署方與屋宇署、建築署及相關政府部門合作研究如何優化及改善聯合辦事處的工作。

6. 主席感謝梁署長與觀塘區議員會面，就食物及環境衛生事宜交流意見。

(陳百里議員於下午 2 時 40 分離開會場，吳耀民議員於下午 2 時 50 分到場，林家強議員於下午 3 時 0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I – 牛頭角及九龍灣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K13/25 的修訂項目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2011 號)

7. 主席歡迎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杜錦蕙女士協助討論。

8. 杜錦蕙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9.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9.1 陳華裕議員建議署方：(i)切實執行經修訂的觀塘道與牛頭角道樓宇高度限制，使該些道路附近的居民能享有不受噪音和低頻滋擾和通風較佳的生活環境；(ii)考慮將啓德大廈及附近一帶較高樓宇的高度限制降低，以減少壓迫感；(iii)盡量規劃擴闊重建後牛頭角下一帶牛頭角道的行人路及車路，方便未來使用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及附近休憩場所的人士。

9.2 潘進源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將啓業 旁前空軍基地規劃成為旅遊景點，並查詢署方將上述地段修訂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會否令上述基地有需要拆卸。

9.3 蘇冠聰議員指出在九龍灣一帶工貿區因玻璃幕牆而產生的光污染十分嚴重，對駕駛者及行人構成危險，他建議署方在限制樓宇高度時也須限制發展商在興建新的大廈時避免產生上述光污染的問題。

9.4 蘇麗珍議員向署方查詢位於彩石里的聖約瑟學校校舍的用途為何。

9.5 洪錦鉉議員有見觀塘區逐漸轉為商業區，人流與車流也日漸增加，建議署方考慮在規劃上盡量擴闊全區的道路，以應付不斷增加的交通流量。

10. 署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10.1 樓宇高度限制：就降低啓德大廈附近一帶樓宇現有較高的建築物高度，由於大綱圖上訂明，現有建築物將來拆卸後，可重建同一高度的建築物，因此署方未能降低此類建築物高度限制。署方亦指出目前建議啓德大廈重建後的高度(即主水平

基準上 110 米)已是合理的高度限制，並已考慮到高度限制需要容納相關的地積比率和已預計停車場設在地庫。

10.2 牛頭角下邨一帶擴闊牛頭角道車路及行人路：署方會向房屋署反映議員的相關意見。

10.3 一級歷史建築物被規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2)”地帶：署方解釋根據大綱圖上的註釋，上述地帶的建築物不能拆卸或重建，而加建或改動也須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申請，以保護議員所提及的前空軍基地的一級歷史建築物。相反，如建築物位於“休憩用地”則可被拆卸。

10.4 彩石里旁聖約瑟學校校舍的用途：署方指出有關政府部門現正考慮該校舍的臨時或其他用途。

10.5 九龍灣商貿區的道路：署方表示已向運輸署了解目前的道路網絡是否足夠應付有關車流需求。署方在發展大綱圖上已劃定地段後移線以擴闊相關的道路。此外，在分區計劃大綱圖上，宏光道及宏照道兩旁設有非建築用地，建築物重建時可擴闊有關道路。

11.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陳汝堅議員於 3 時 45 分離開會場，伍兆祥議員於 3 時 5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II－市區重建局觀塘市中心項目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2011 號)**

12. 主席歡迎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觀塘項目總監李樹榮博士、觀塘項目總經理鄧文雄先生及社區發展高級經理蘇毅朗先生參加討論。

13. 李樹榮博士及蘇毅朗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4.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14.1 徐海山議員表示，有關在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的建議並未有在區議會會議中作深入的討論。在市建局就

上述方案向城規會提出相關的規劃申請時，當區人士也收集及提交 2 700 多個反對簽名，即使城規會已作出決定，但他對市建局就該方案的諮詢手法表示不滿。他亦希望市建局在詳細設計重置美沙酮診所的方案時，務必關注到人流分隔的重要性。他提醒局方留意在柴灣及灣仔也在市中心設置美沙酮診所，期望局方能參考上述兩區的情況，全面地考慮觀塘的重置診所設計及盡量優化相關的周邊設施。此外，他又就報告第 7 段查詢局方支持將仁愛圍巴士總站巴士線搬遷到市中心外的百分比率。他亦支持分流巴士線方案。

- 14.2 潘任惠珍議員讚賞及支持市建局的報告，並指出在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的方案，確曾在區議會會議上討論過，並認為上屆區議會通過以該迴旋處作為選址是最佳選擇。就小販搬遷的安排上，她亦表揚局方吸納議員及地區人士意見，達致一個多贏的方案。在交通安排上，她認為目前的建議方案是最佳的安排。
- 14.3 黃偉達議員支持局方的報告，並贊成目前於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的方案及對重置仁愛圍巴士總站於美都大廈的方案表示支持，他期望局方收購有關單位的工作能夠順利進行。
- 14.4 蘇麗珍議員考慮到上屆區議會已決定在開源道迴旋處重置美沙酮診所，所以支持局方目前重置該診所的方案。同時，她指出使用分流到各區的方式處理仁愛圍巴士總站重置問題較為可取。她期望局方聯同運輸署重新考慮上述分流巴士線到觀塘各區的方案。
- 14.5 陳華裕議員有見城規會已通過於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的方案，建議局方成立相關委員會，引入議員及地區人士監察施工和設計的進度及就各方面向局方提供建議。另外，就重置仁愛圍巴士線方面，他建議運輸署及有關部門重新檢視觀塘區巴士路線的長遠發展及方向。他亦建議局方就重建區中的特殊搬遷個案以至販商問題與相關人士及政府部門加強溝通，合力解決有關問題。
- 14.6 洪錦鉉議員建議局方：(i)就美沙酮診所的設計詳細諮詢區內人士，以確保治安情況不會惡化；(ii)從速進行重置小販的兩層高小販市集方案；(iii)細心擬訂搬遷巴士總站的細節，以達

致順利過渡的目的；(iv)就巴士及小巴線分流方案諮詢運輸署的意見。

14.7 葉興國議員對局方落實於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的方案表示高興，同時建議局方在設計診所時特別關注人流分隔、視覺觀感、附近保安等安排。他亦同意其他議員的意見，認為局方須聯同有關政府部門檢討重建後的整體交通布局及配套安排。

14.8 范偉光議員指出，在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上次會議上，議員已詳細討論重置仁愛圍巴士總站事宜，他認為現時局方經廣泛諮詢後的建議安排合理，對居民的影響亦可減至最少。他建議有關議員若認為有需要在秀茂坪及油塘區增加巴士路線，可提出在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討論。

14.9 麥富寧議員建議局方：(i)在設計美沙酮診所時加強保安措施，以保障居民的安全，確保人流分隔；(ii)諮詢運輸署對重建後觀塘區交通布局全面規劃的意見。

14.10 梁芙詠議員讚賞局方的諮詢及準備工夫充足，並支持局方的報告及期望局方盡快展開重建工程。

14.11 黃啓明議員支持局方在重建期間的過渡安排，包括於開源道迴旋處西北方重置美沙酮診所，以及仁愛圍巴士總站的重置安排。他建議局方全面擬訂將來重建後市中心巴士總站巴士路線的安排，加快人流集散的速度。

14.12 潘進源議員贊成及滿意局方在重建期間過渡性工作報告內容，特別在重置小販市集的安排上，局方願意與議員及地區人士溝通，達致兩層高小販市集的雙贏方案。他又建議局方加快重建工程的步伐。

15. 局方表示對議員的意見感到非常鼓舞，並會繼續與所有持份者溝通及諮詢。局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15.1 重置美沙酮診所安排：局方表示會盡量優化診所的設計，並會就人流分隔、美化環境等方面繼續諮詢議員及持份者的意見。

15.2 重置巴士路線的安排：局方會向運輸署反映議員的關注，以供該署詳細考慮。局方指出已在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詳細討論上述安排，而將仁愛圍巴士總站巴士線搬遷到市中心外亦難以量化，運輸署會在制定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時考慮議員的意見，並繼續諮詢議員在這方面的意見。

15.3 美都大廈地盤使用量：局方感謝議員支持建議的方案，並指出美都大廈收購率與其他收購中的大廈相若，有信心第二、三及四發展區可同步發展。

16. 主席建議運輸署向巴士公司及署內相關人員反映議員的意見，以作通盤的考慮，並期望署方跟進交通及運輸委員會過往要求巴士公司先諮詢委員會意見，然後才制定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及向委員會匯報有關計劃的建議。就重置美沙酮診所方面，他建議觀塘警區就診所出入口的設計向局方提供適切的意見，並在有需要時再諮詢相關議員的意見，回應他們對治安影響的關注，令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更臻完善。

(陳國華議員於 4 時 0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V – 2010/11 年度觀塘區議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2011 號)

17. 秘書介紹文件。

18.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2011 號)

19. 秘書介紹文件。

20.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1. 大會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議項 VII－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22. 秘書報告，並無續議事項。

議項 VIII－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5/2011 及 6/2011 號)

23.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IX－其他事項

(1) 2011-12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24. 主席報告“公民教育委員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在 2011-12 年度組織舉辦地區公民教育活動。議員通過觀塘區議會參照去年做法，委託“觀塘地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負責跟進有關資助計劃，並提交申請。

(2) 聯合醫院觀塘區防預“中風”健康推廣活動

25. 主席報告聯合醫院邀請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作為協辦單位，推行上述健康推廣活動，日期為 2011 年 4 月份。議員通過委託環境及衛生委員會執行上述協辦工作。

(3) 觀塘區各界宴賀 2010 年受勳人士暨與政府部門聯歡晚會

26. 主席報告上述聯歡晚會將在 2011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一)晚上 7 時在鱷魚恤中心百樂門宴會廳舉行及呼籲議員盡快報名參加這項聯歡活動。

(4) 觀塘區辛卯年新春酒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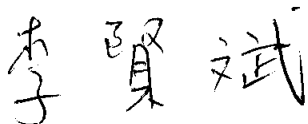
27. 主席報告新春酒會將在 2011 年 2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觀塘九龍灣 Mega Box 商場 14 樓百樂門宴會廳舉行和呼籲議員屆時踴躍參加。

議項 X- 下次會議日期

28. 下次會議定於 2011 年 3 月 1 日(星期二)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4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1 年 3 月 1 日獲得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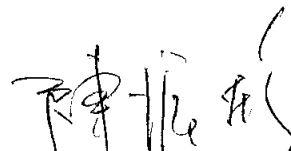
簽署:



秘書:

李賢斌

簽署:



主席:

陳振彬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3 月